

第 20 屆

第 7 次會議紀錄

第 1 次定期會

時間：112 年 6 月 2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2 分至上午 11 時 6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詳如簽到簿

列席：雲林縣政府

警 察 局：局長林故廷 副局長江麗芬 副局長陳瑞金
主任秘書廖志明 督察長張文峰 刑警大隊長王嘉華
交通隊長李仁 保安隊長陳耿旭 少年隊長曾智揚
婦幼隊長吳憲政 保安科長連國安 公關科長張金賜
行政科長蘇明潭 後勤科長黃仁男 法制科長曾朝暉
訓練科長蔡百川 鑑識科長楊易達 外事科長李昆達
資訊科長陳明晰 防治科長林水波 秘書科長張擎中
保防科長蘇文俊 勤務指揮中心主任黃晨寧
人事室主任鄭益智 民防管制中心主任陳再亮
會計室主任石麗玲 政風室警務員程日漢代
斗六分局長黃念生 斗南分局長溫基興
虎尾分局長吳正文 西螺分局長曾冠螢
北港分局長陳宏平 臺西分局長黃世德

消 防 局：局長林文山 副局長蕭哲明 災害預防科長歐鎮瑜
災害搶救科長施義欣 緊急救護科長林進龍
火災調查科長王進來 行政科長謝東成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主任謝易霖

人事室主任黃清碧 會計室主任蔡翠屏
政風室主任林威助 第一大隊長劉采鑫
第二大隊長沈俊興 第三大隊長陳岳騰
災害管理科科員陳和興代

請假：

警察局：政風室主任邱怡如

消防局：秘書蕭清文 災害管理科長吳宏毅

雲林縣議會

秘書長楊旆熙

議事法制組代理主任施玉芳

主席：蔡副議長咏鐸

紀錄：陳怡雅

楊秘書長旆熙報告：

今天是 112 年 6 月 2 日（星期五）第 7 次會議，議程：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會議紀錄

二、警察局、消防局業務報告業務報告

現已達開會額數，請主席宣告開會。

主席宣告開會：

主席蔡副議長咏鐸：會議開始。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會議紀錄

二、警察局、消防局業務報告

三、發言議員：蔡議員東富、游議員淑雲、廖議員偉晴、張議員維崢、王議員又民、陳議員俊龍、李議員明哲、陳議員芳盈、洪議員如萍、黃議員勝志等人（全程發言內容請上本會議員質詢影音專區查詢）

※本會議員要求事項摘要如后：

（一）蔡議員東富：

警察局：本席接獲旅外民眾陳情因遭警方疑涉犯案件，而該縣偵察隊長疑因績效壓力，在未取得實證前，即將其移送地檢署，最終雖獲不起訴處分，然對其名譽及身心已造成重大影響，針對類似案件，民眾有何救濟、申訴管道及法律扶助措施與補償作為，請提供書面資料予本席。

（二）游議員淑雲：

※以下資料請於今日下午提送本席。

消防局：

(1)各科、各大隊及分隊現有員額統計清冊。

(2)各科、各大隊及分隊連續3年（含）考績考列乙等之人員詳細名冊。

(3)110年至111年各分隊救護車配置數量及救災、救護出勤次數等量化統計表。

（三）廖議員偉晴：

※以下資料請提送本席。

1.消防局：

- (1)請提供雲林高鐵特定區「第2大隊暨虎尾第2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預計完工、啟用期程等詳細資料。
- (2)本縣勘災車、消防車、救護車數量資料。

2.警察局：

- (1)因應派出所聯合服勤及員警加班上限新制，衍生值勤、人力調派、員警工時等問題及當地民眾反映情況等相關資料。
- (2)保四總隊24名警員支援勤務分配情形。
- (3)各分局缺額人數。

(四)張議員維崢：

※以下資料請提送本席。

1.警察局：

- (1)近日本縣破獲毒品槍枝案件績效卓越，偵辦員警是否符合破格升遷要件，請提供一般升遷及破格升遷相關資料。
- (2)請提供全國模範警察表揚之甄選與當選人事蹟要件等相關資料。

2.消防局：請提供各鄉(鎮、市)住警器安裝比率。

(五)王議員又民：

※以下資料請提送本席。

警察局：

- 1.請提供本縣斗六分局與西螺分局辦公廳舍新建案進度、期程、完工時間表。
- 2.本縣每年路口監視器預算僅編列 1,000 萬元顯有不足，建請研議提高經費，並提供相關資料。
- 3.因應警察勤務新制，員警上班工時及加班費計算方式，請提供相關資料。

(六) 陳議員俊龍：

- 1.警察局：本席長期關切雲林高鐵特定區增設派出所進度，惟迄今未見作為，是否因首長調動頻繁影響進程，建請檢討並加速推動，並請於下次定期會各單位工作報告書面內容清楚敘明相關可行性評估或規劃進度。

※蔡副議長咏錫：建請縣府籌編相關預算提送議會審議。

- 2.消防局：請提供虎尾地區消防栓配置情形資料予本席。

(七) 李議員明哲：

1.警察局：

- (1)為推動雲林高鐵特定區增設派出所案，建請縣府研議提出規劃案經費送議會審議。
- (2)本縣員警編制員額滿編仍存有超勤工作情形，請盤點實際警力需求並研議擴大編制，並提送相關資料予本席。
- (3)民眾陳情確未飲酒卻因酒測儀器失準導致超標並吊銷駕照情事，嚴重影響民眾權益，請提供本縣各酒測儀規格及

年限與救濟程序等資料予本席。

2.消防局：

(1)針對縣內未納管違章工廠請行文建管單位確認是否解除納管；後續針對未納管工廠之消防安全設備仍應要求符合法令，違者進行裁罰。

(2)請提供本縣各分隊、中隊配置於小型巷道出勤之消防車數量與不足數額詳細資料予本席。

(八) 陳議員芳盈：

※以下資料請提送本席。

1.警察局：

(1)現行基層派出所使用基礎設備是否符合電子城堡範疇，請提供相關資料。

(2)辦理職場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相關資料。

2.消防局：

(1)請提供中央針對緊急救護使用血糖機等侵入式儀器最新修法進程。

(2)針對民眾協助救護衍生後續糾紛如何處置，及協助消防緊急傷亡濟助相關辦法等資料。

(九) 洪議員如萍：

警察局：請提供對縣內各分駐所、派出所備勤室使用狀況、人數及目前待修繕或不堪使用情形詳細資料；另崙背分駐所備勤室現已破舊不堪使用，建請研議配套措施儘

速改善，並提供書面報告予本席。

(十) 黃議員勝志：

※以下資料請提送本席。

1. 警察局：

- (1) 斗六市雲林路二段 421 巷 T 字路口（鄰監理站）近 2 年交通事故統計及改善。
- (2) 本縣近年易肇事危險路口之詳細資料。
- (3) 近年縣民遭不法集團誘騙出國涉入詐騙、人口販運案件相關資料。
- (4) 本縣交通號誌故障率高，請提供承包廠商及品質要求相關資料。

2. 消防局：鑑於高雄城中城大火造成人員傷亡，請提供本縣大樓稽查消防安檢及改善與否之詳細資料；另針對未成立管委會之大樓縣府輔導機制。

散 會